



探究

大赦与特赦的不同

在我国古代,每逢太平盛世,君王都会大赦天下;但是,特赦作为一个严格的法律概念,与大赦有着本质不同。

大赦能赦免一批 特赦只免除刑罚

大赦能赦免一批人的罪和刑,使他们的罪行在法律上归于消灭;特赦只能赦免特定人的刑,不能消灭其罪。也就是说,大赦可以免除刑罚的执行,也可以免除刑事追诉;特赦只可免除刑罚的执行,不可免除刑事追诉。在大赦令中要指明所赦免之罪的种类和范围,凡属于受赦免之罪的罪犯都要赦免,不用指明被赦的具体人。而特赦令则要指明被赦人名单。昂山素季2010年提前刑满获释,正是得益于减刑1年半的特赦令。

大赦在我国历史上有着较高频率的出现,一直延续到清朝末年。历代统治者在施行大赦时会发布大赦令。据统计,在我国两千多年的帝制史上,皇帝们实行的的大赦有1200多次,历代王朝一般平均每两、三年都会有一次大赦。

大赦出现的情形

中国古代大赦的原因非常多,清末法学家沈家本通过对汉代大赦的稽考,梳理出其原因有践祚、改元、立后、建储、后临朝、大丧、帝冠、郊祀、祀明堂、临雍、封禅、立庙、巡狩、徙官、定都、从军、克捷、年丰、祥瑞、灾异、劬农、饮酎、遇乱等二十余种。其实不只是汉代,这位清末法学家的总结几乎涵盖了历史上所有大赦施行的缘由。

我国历史上在以下情况下会施行大赦:

- 一、新皇登基、皇后临朝听政以及皇室大丧。
- 二、册封皇后、皇子,或者皇子有人生大事发生之时。
- 三、祭祀。
- 四、打胜仗或者敌我力量对比的大事发生。
- 五、改年号、尊号。
- 六、非正常的自然现象(灾异或祥瑞)发生。

另外,像皇帝视察(出巡)、搬家(徙官)、宫殿竣工乃至天下大乱等也可能推行大赦。综上所述,历史上在什么情况下才会有大赦呢?一句话可以概括:统治者认为有大事发生的时刻就可以大赦天下。

大赦天下是一件大事,所以要遇见适当的时间、事件才可以颁布。

据凤凰网资讯

伪军为何大都跟国民党跑了

想了解伪军并不容易,至少目前没有人愿意站出来承认说:是的,我曾经是伪军。对于伪军,人们大多觉得他们可恨,是背叛了民族、背叛了国家的人,是一群懦夫。那么,伪军到底是一支什么样的军队?它由什么人组成的?又有什么特别之处?

□崔永元

据曾于1942年受党派遣打入汪伪部队,任伪7师中将师长——伪34师参谋长的“卧底将军”施亚夫回忆说:“伪军一部分人是没有组织、自发地抗战,国民党觉得收编他们不行,于是他们最后走了伪军这条路;另一部分就是工人,其中少数是被日军俘虏过来的。”

在华日军对各地政策不同,导致伪军的组成人员各有差异,伪满日军颁布了强制征兵规定,满19岁的壮丁,需入伍服役3年,除投降的部分东北军,伪满军队中也有少数抗联叛徒。

彭施鲁时为抗联二路军第四军留守处主任,九十多岁高龄的他回忆道:“在困难的时候,叛逃是很难避免的。杨靖宇的部队受损失,就是因为有叛变的人,是一个师长,这个师长叫陈斌,他投降日本以来,带着日本人拼命地打我们。”

反共第一抗战第二

随着战事的发展,一些国民



战后欢迎日伪军投诚大会

党正规军,在反共第一、抗战第二的原则下,投降日军。1941年,国民党少将参议林建五曾公开表示:敌后坚持确实不易,万不得已时,可以考虑投伪问题。此外,一些与蒋介石不合的“杂牌军”为保存实力,也举起了降日的白旗。

曾打入敌人内部的恽程程老人说:“伪军从国民党部队出来,名义上叫曲线救国。原来在国民党中,他们的任务是反对共产党,叛变之后还是反对共产党。因此,同日本人一起,三家集合起来共同对付我们。”

据1946年统计,仅鲁西北一地被日伪军杀害者就有47335人,被暗杀者1518人,由于日伪军导致的病残致死者,为319162人。

在新四军左勇的印象中,伪军的战斗力不行,他们胆子小,只会趴在地上打仗。左勇回忆说:“尽管我们的装备差,但是和

他们一接触、一近战,就把他们消灭了。他们不敢接近我们,我们往上一冲,就把他们的队伍冲散了。他们爱逃跑,好几次打仗我们光追击他们,就把他们的队伍追垮了。”

伪军的战斗力低,除了不是正规军外,还在于日军对伪军处处提防,日军对伪军的枪支、弹药和重武器的保有量有严格的限制,而且每个班都配有日本人,监视伪军的举动。施亚夫回忆说:“日本人把中国人关起来打死,所以伪军对他们也不是绝对相信的,不保险,要防范。”

只讲福利挣钱养家

作为一个中国人,为什么要加入侵略者的军队?八路军战士任旭东也曾问过被俘伪军同样的问题。他说:“他们只讲自己的福利,能吃饭,伪军好歹能挣点钱养家,而八路军没什么军饷,

连饭都吃不饱,连衣服都穿不上,生活很艰苦,所以他们宁肯去当伪军,也不愿意当八路军。”

随着在太平洋战场上的失利,日军抽调部分在华军队,许多敌占区主要靠伪军维系。见大势已去,很多伪军从1944年起,开始纷纷撤逃或反水。任旭东老人说:“我们对伪军俘虏,只要是缴枪投降,就表示欢迎。他们大多数还是愿意参加八路军,有些不愿意的,我们就放他们回家,给他们开个路条。如果有人还想当伪军,我们也放他们回去继续当伪军。”

抗战胜利后,拥有绝对军事优势的国民党并未在后来的战争中取得胜利,国民党内有人认为是国民党军政部部长陈诚在日本投降后不主张收编伪军有关,陈诚也因此背负了骂名。其实八路军当时缺乏军费和物资,大部分伪军投降的首选是国民党的,更有大量“明八路暗中央”的伪军,先假降八路,再大量叛变转投国民党。时为新四军的左勇说:“共产党收编的伪军后来大多叛变,跟国民党跑了。对伪军来说,国民党全部都是美式装备,是国军。”

1945年9月下旬,国民政府下令,在全国各地对汉奸进行大逮捕。此项工作主要是由军统特务机构执行。1946年4月1日,高等法院即在南京朝天宫正式成立。据统计,1946年4月至1947年2月,高等法院共审理汉奸案530余件,终结381件。其中判处死刑14人,无期徒刑24人,有期徒刑265人。

沈万三帮朱元璋修过南京城墙吗?

□鲁速

关于沈万三资助朱元璋修南京城墙的这个事,主要是在《明史·高皇后马氏传》里的记载:吴兴富民沈秀者,助筑都城三分之一,又请犒军。帝怒曰:“匹夫犒天子军,乱民也,宜诛。”后谏曰:“妾闻法者,诛不法也,非以诛不祥。民富敌国,民自不祥。不祥之民,天将灾之,陛下何诛焉!”乃释秀,戍云南。

大意就是吴兴有一财主名叫沈秀,他出钱修筑了都城三分之一的城墙,又请求犒劳军队。太祖大怒道:“匹夫竟要犒劳我天子的军队,实是一个乱世之民,应当斩首。”马皇后进谏道:“我听说所

据《明史·高皇后马氏传》记载:沈万三曾出钱修筑了都城三分之一的城墙,又请求犒劳军队。太祖大怒道:“匹夫竟要犒劳我天子的军队,实是一个乱世之民,应当斩首。”在马皇后劝谏后,太祖才下令释放了沈秀,将他发配云南。但很多人对沈万三修城墙的事提出了质疑。

谓法律,是用来惩戒违法现象的,而不是用来消除不祥之事的。百姓富裕到可与国家相匹敌,是其自取不祥。不祥之人,上天自然会降灾于他,陛下为什么要去杀他呢?”于是太祖下令释放了沈秀,将他发配云南。

这讲的是沈万三的故事,而且记录在明史里,但是很多人也对这个提出过质疑。

明朝建立时沈万三或已死

从《明史·高皇后马氏传》这个记载来说,如果要修南京城墙,那肯定要明朝建立才行,而且大家注意是“后谏曰”,说明已经建立了明朝,封了皇后。明朝建立是在1368年,这个肯定是没有疑问的。

根据乾隆年间编纂的《吴江县志》里说,“张士诚据吴时万三已死,二子茂、旺秘从海道

运米至燕京”。其县志是依据沈万三的儿女亲家明代人莫旦撰写的《吴江志》。既然是儿女亲家,对于亲家的死亡时间不会乱记载的,张士诚于元至正十六年(1356年)占据吴会,而朱元璋1368年才开国建立明朝。也就是说其实沈万三没有机会给朱元璋修建城墙。

但是《明史》的确有记载,这就产生了冲突,另外还有根据《宣威沈氏族谱》沈万三生卒及家庭如下:沈万三:(1306年-1394年),享年88岁,先后娶妾十三人。也就是这两个非官方史书记载产生了冲突,这个就不好说了,那么咱们就先把这个沈万三的卒年放一放,从另外一个角度看看。

发配云南亦存疑

我们在《明史·高皇后马氏传》记载中还可以发现另外一件事情,那就是“乃释秀,戍云南。”也就是沈万三是被发配到云南的,这个我们来分析下。

《明史》(卷一百二十四):记载“太祖知王终不可以谕降,乃

命傅友德为征南将军,蓝玉、沐英为副,帅师征之。洪武十四年(1381年)十二月下普定。

朱元璋直到洪武十四年(1381年)才正式对云南用兵,次年平定该地,云南才正式纳入明朝的版图,在此之前是不可能有人被流放到云南的。

如果按照《宣威沈氏族谱》卒于1394年,那倒是有可能被流放云南,但是我们也要看他的儿子的情况,元末明初人王行为沈万三儿子沈荣及其孙撰写过墓志铭,明确记载:沈荣死于明朝洪武九年(1376年)秋八月,享年71;那就是说沈荣生于1305年,而《宣威沈氏族谱》记载沈万三生于1306年,显然这个是不合适的,那么沈万三出生日期应该更早,在明朝建立并且修城墙的时候沈万三至少已经八十多岁,甚至九十多岁了,再到收复云南以后发配到遇难,几乎已经是100多岁的老人,在以孝治天下的明朝几乎是不可能的。

通过以上两点的分析,尤其是发配云南这一点,我们至少是对于《明史·高皇后马氏传》关于沈万三资助修建城墙这个事是存疑的。古代到了八十多岁应该早就不管生意上的事了,而且沈万三是生意人,应该极其了解政治的底线,他也不会做出这么幼稚的事情。

